

2023年01月29日

地方两会：高质量“温补”

宏观研究团队

——宏观经济专题

何宁（分析师）

hening@kysec.cn

证书编号：S0790522110002

● **七成省份经济增速目标下调，预计2023年全国目标为5%；失业率、物价持平**
截至2023年1月19日，全国31省市已经全部发布政府工作报告或政府工作报告摘要。2023年各省市GDP增速目标分布在4%-9.5%之间，平均GDP增速目标为6.0%，按各省GDP加权的全国目标为5.6%。有七成省市下调经济增速目标。2023年疫情变量弱化，政策托举经济复苏，需关注内生修复动能的高度和坡度。参考上海、北京经济增速目标，我们预计全国经济目标可能为5%。绝大多数省市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将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可见经济稳增长、扩大就业、稳定物价是2023年各地核心工作目标。从目标制定来看，2023年失业率和物价目标增速基本与2022年目标持平，失业率略微有上调。

● **投资与消费：交通强国试点、重视服务消费、稳地产与新展模式**

1、**基建投资方面**，2023年各地投资增速目标平均值为8%，有16个省市目标定为8%以上。各省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推进“十四五”重大工程项目。据地方政府工作报告，公布数据的省市共计规划超1.1万重大项目，投资金额超10万亿元。新基建方面，多个省市提出2023年新基建领域重点工作，主要围绕智能化、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关注国家首批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山东、新疆）。

2、**消费方面**，各省市强调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部分省份公布社零增速目标，范围在4.5%-12%之间，湖北、福建、甘肃、云南、海南、新疆等省份目标增速超过10%。各地提出的主要任务围绕改善消费条件，创新和优化消费场景，积极推动消费扩容提质。相比于2022年，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加大对服务消费的重视。

3、**房地产方面**，各省市强调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企业风险；供需两端发力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激活房地产市场、部分省市提出地产新发展模式。

●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制造业为主导，现代服务业与数字经济共同护航**

2023年两会，各地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以制造业为主导，科技创新引领，强化链条培育、集群式发展。优势主导产业进一步提质上台阶，推动壮大现有优势产业集群，引导当地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据各省公布数据统计，计划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超1.4万个。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为主要发力方向。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包括智能家电、轨交装备、动力装备、工业互联网、5G、千兆光网、数据中心、氢燃料电池、整合锂电、动力系统等领域；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挥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发展的提升作用；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此外，科技创新作为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仍然是2023年地方政府工作任务的重点。各省市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快产业链与创新链融合，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提升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其他方面：关注绿色低碳、吸引和利用外资、国企改革、防风险等**

1、**绿色低碳**：多数省份提出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注重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以及可再生清洁能源相关的新兴重点产业发展。

2、**对外开放**：各地计划加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千方百计加强招商引资；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培育跨境电商新模式；深入发挥与海外国家地区合作优势等。

3、**国企改革与防风险**：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及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国企改革的方向上，主要围绕加强国有企业专业化重组和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进行。各地围绕化解和预防金融、政府债务、房地产风险进行讨论，防止形成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加强债务风险监测。产业风险方面，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严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

● **风险提示**：政策执行力度不及预期，经济超预期下行。

相关研究报告

《寻找消费超预期——春节海内外要闻—宏观深度报告》-2023.1.28

《洪峰已过，复苏开启——兼评四季度经济数据—宏观经济点评》-2023.1.18

《春运提速，购物旅游餐饮超过2022年同期——疫后复苏跟踪1月第3期—宏观经济点评》-2023.1.16

目 录

1、 经济增长目标或下调，失业率与物价目标持平.....	3
1.1、 2022 年各地经济目标未完成；2023 年七成省市下调经济增速目标，预计全国经济目标可能为 5%.....	3
1.2、 失业率与物价：扩大就业、稳定物价.....	4
2、 基建：传统与新基建齐发力，推进上万重大项目.....	8
3、 消费：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三个抓手.....	10
4、 房地产：化解风险，向新发展模式过渡.....	11
5、 产业：以制造业为主导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13
5.1、 科技创新：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	16
6、 绿色低碳：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	18
7、 对外开放：加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20
8、 国企改革：新一轮国企改革将开启.....	22
9、 防风险：化解金融、房地产、债务风险.....	23
10、 风险提示.....	24

图表目录

图 1： 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公布 2023 年核心目标.....	7
图 2： 各地将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作为重点工作任务.....	9
图 3： 各省市两会积极布局 2023 年消费工作任务.....	11
图 4： 地方两会对 2023 年房地产发展作出部署.....	12
图 5： 各地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14
图 6： 各省市将先进制造业发展作为高质量发展重要抓手.....	15
图 7： 各省市全力以赴支持科技创新.....	17
图 8： 各省市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19
图 9： 2023 年各省市加大吸引外资力度.....	21
图 10： 各地 2023 年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22
图 11： 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强调金融风险防范.....	24
表 1： 多数省份下调 2023 年经济增速目标.....	4
表 2： 各省市 2023 预期就业目标小幅上调.....	5
表 3： 2023 年各省市物价目标与 2022 年持平.....	6

1、经济增长目标或下调，失业率与物价目标持平

1.1、2022 年各地经济目标未完成；2023 年七成省市下调经济增速目标，预计全国经济目标可能为 5%

2022 年各地经济目标未完成。截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全国 31 省市已经全部发布政府工作报告或政府工作报告摘要。31 个省份中，有 28 个公布了 2022 年 GDP 实际增速情况，均实现正增长。除北京市、海南省公布“正增长”外，其余 26 个省份 2022 年实际经济增速在 2%-6% 之间，平均实际 GDP 增速为 3.6%。其中最高为福建省（预计增长 6%），广东省、重庆市、贵州省最低，均在 2% 左右。公布数据的所有省份均未完成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

2023 年各省市 GDP 增速目标分布在 4%-9.5% 之间，平均 GDP 增速目标为 6.0%，按各省 GDP 加权的全国目标为 5.6%。增速目标最低的为天津市，为增长 4% 左右；最高的是海南省，预计增长 9.5% 以上。31 个省市中，有 20 个省市下调增速目标，降幅较大的为天津、河南、贵州、云南、浙江，下调 1 个百分点，其余大部分省市下调 0.5 个百分点。新疆、海南、黑龙江、重庆 4 省市上调目标，其中新疆上调 1 个百分点至 7%，其余 6 省市目标与 2022 年持平。我们在《洪峰已过，复苏开启——兼评四季度经济数据》指出，从历史来看上海与全国目标几乎一致、北京次之，上海调整为 5.5% 以上，北京调整至 4.5% 以上，且 31 省市大部分目标增速下调。高频指标表明疫情达峰以来，消费、人流、物流较快修复。2023 年疫情变量弱化，政策托举经济复苏，需关注内生修复动能的高度和坡度。因此，我们预计全国经济目标可能为 5%。

表1：多数省份下调 2023 年经济增速目标

省份	2022 年目标	2022 年实际	2022 年实际与目标相比	2023 年目标	2023 年目标与 2022 年目标相比
西藏	8%左右	3%左右	未完成	8%左右	持平
北京	5%以上	正增长	-	4.50%	降低
安徽	7%以上	3.5%左右	未完成	6.5%左右	降低
湖北	7%左右	4.7%	未完成	6.5%左右	降低
辽宁	5.5%以上	2.3%左右	未完成	5%以上	降低
福建	6.5%左右	6%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降低
河南	7%	3.5%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降低
江苏	5.5%以上	-	未完成	5%左右	降低
天津	5%以上	3%左右	未完成	4%左右	降低
甘肃	6.5%以上	4.2%	未完成	6%	降低
吉林	6%左右	-	-	6%左右	持平
山西	6.5%左右	4.5%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降低
湖南	6.5%以上	4.5%以上	未完成	6.5%左右	持平
青海	5.5%左右	2.5%左右	未完成	5%左右	降低
上海	5.5%左右	3%左右	未完成	5.5%以上	持平
重庆	5.5%左右	2%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增加
贵州	7%左右	2%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降低
浙江	6%左右	3%左右	未完成	5%以上	降低
陕西	6%左右	4.5%左右	未完成	5.5%左右	降低
宁夏	7%	5%左右	未完成	6.5%左右	降低
四川	6.5%左右	-	-	6%左右	降低
内蒙古	6%左右	4%以上	未完成	6%左右	持平
江西	7%以上	5%左右	未完成	7%左右	持平
云南	7%左右	4%左右	未完成	6%以上	降低
海南	9%左右	正增长	-	9.5%以上	增加
广西	6.5%以上	3%左右	未完成	5.5%以上	降低
广东	5.5%左右	2%左右	未完成	5%以上	降低
山东	5.5%以上	4%左右	未完成	5%左右	降低
河北	6.50%	3.8%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降低
黑龙江	5.5%左右	2.9%左右	未完成	6%左右	增加
新疆	6%左右	3%左右	未完成	7%左右	增加

数据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1.2、失业率与物价：扩大就业、稳定物价

大多数省市在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贯彻中央经济会议精神，大力提振市场信心，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可见稳增长、扩大就业、稳定物价是各地核心工作目标。从目标制定来看，2023 年失业率和物价目标增速基本与 2022 年目标持平，失业率略微有所上调。

1、失业率：2022 年失业率冲高回落，2023 年多数省市目标上调。城镇调查失业率方面,2023 年各省市目标在 5%以内-6%左右,约有 1/3 省市将失业率目标由 5.5%以内上调至 5.5%左右。2022 年,受疫情冲击,我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大幅上升,达到疫情以来最高水平。城镇调查失业率最高升至 6.1%,12 月份回落至 5.5%,并未完全达成 2022 年初大多省市制定的 5.5%以内的目标。31 个大城市调查失业率波动更大,2022 年 12 月定格在 6.1%。体现疫情对大城市就业形势造成更严重影响。2023 年,各省市表示将积极落实稳就业工作,但部分省市给予失业率目标一定上浮空间。

表2：各省市 2023 预期就业目标小幅上调

省份	2022 年城镇调查失业率目标	2023 年城镇调查失业率目标
西藏	5%以内	5%左右
北京	5%以内	5%以内
安徽	5.5%以内	-
湖北	5.5%以内	5.5%左右
辽宁	5.5%以内	5.5%左右
福建	5.5%以内	5.5%左右
河南	5.5%以内	-
江苏	5%左右	5%左右
天津	5.5%以内	5.5%左右
甘肃	5.5%左右	5.5%左右
吉林	6%以下	6%左右
山西	5.5%以内	5.5%左右
湖南	5.5%以内	5.5%左右
青海	5.5%以内	5.5%左右
上海	5%以内	5%以内
重庆	5.5%以内	-
贵州	5.5%以内	5.5%左右
浙江	5.5%以内	5%以内
陕西	5.5%以内	5.5%以内
宁夏	5.5%以内	5.5%以内
四川	5.5%以内	-
内蒙古	6%左右	6%左右
江西	5.5%以内	5.5%左右
云南	5.5%以内	5.5%以内
海南	5.5 左右	-
广西	-	6%以下
广东	5.5%以内	5.5%以内
山东	5.5%以内	5.5%以内
河北	5.5%以内	5.5%左右
黑龙江	6%左右	6%以下
新疆	5.5%以内	5.5%以内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2、物价：2023年各省市CPI增速目标与2022年大体持平，我们预计2023年总体处于温和通胀。2022年，公布数据的省份CPI水平基本维持在3%以内，大多处于1.9%-3%之间。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大部分省份CPI增速目标与2022年目标基本持平，维持在3%左右。个别省市物价目标有细微调整，例如，浙江省由3%左右下调至3%以内。我们预计，2023年全国CPI同比可能在2%-3%之间，总体处于温和通胀，不过核心CPI和服务CPI可能上行。

表3：2023年各省市物价目标与2022年持平

省份	2022年CPI目标	2022年CPI实际	目标与实际相比	2023年CPI目标	2023年目标与2022年目标相比
西藏	3%以内	-	-	3%以内	持平
北京	3%左右	1.80%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安徽	3%左右	2%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湖北	3%左右	2.10%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辽宁	3%左右	2.00%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福建	3%左右	1.90%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河南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江苏	3%左右	2%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天津	3%左右	2%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甘肃	3%以内	1.90%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吉林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山西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湖南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青海	3%左右	2.4%左右	完成目标	-	-
上海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重庆	3%以内	2.3%左右	完成目标	3%以内	持平
贵州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浙江	3%左右	-	-	3%以内	持平
陕西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宁夏	3%	-	-	3%左右	持平
四川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内蒙古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江西	3%左右	2%左右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云南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海南	3%左右	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	3%左右	持平
广西	-	2%	-	3%左右	-
广东	3%	3%以内	完成目标	3%左右	持平
山东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河北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黑龙江	-	1.9%左右	-	-	-
新疆	3%左右	-	-	3%左右	持平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图1：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公布 2023 年核心目标

省市	GDP增长	固定资产投资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镇新增就业	城镇调查失业率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西藏	8%左右	13%左右	3%左右	-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10%	-	5%左右	-	-
北京	4.5%以上	-	3%左右	4%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26万人	5%以内	国家任务	-
安徽	6.5%左右	10%以上	3%左右	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8%	68万人左右	-	国家任务	9.50%
湖北	6.5%左右	-	3%左右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70万人以上	5.5%左右	国家任务	10%以上
辽宁	5%以上	10%以上	3%左右	5%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45万人左右	5.5%左右	2%左右	7%左右
福建	6%左右	6.00%	3%左右	5.5%左右	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7.5%	50万人以上	5.5%左右	-	10%
河南	6%	10%	3%左右	5%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110万人	-	与“十四五”目标相统筹	8%
江苏	5%	-	3%左右	5.5%左右	-	120万人	5%左右	4.5%左右	-
天津	4%左右	3%左右	3%左右	4%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35万人	5.5%左右	国家任务	6%左右
甘肃	6%左右	10%	3%以内	6.00%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7.5%	-	5.5%左右	国家任务	10%
吉林	6%左右	7%左右	-	与经济增长同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6%左右	-	7%左右
山西	6%左右	7%以上	3%左右	5%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45万人左右	5.5%左右	国家任务	7%左右
湖南	6.5%左右	7%以上	3%左右	8%以上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70万人	5.5%左右	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降低3%	-
青海	5%左右	-	3%左右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6万人以上	5.5%左右	国家任务	-
上海	5.5%以上	-	3%左右	5.5%	-	-	5%以内	国家任务	-
重庆	6%左右	10%	3%以内	-	快于经济增长	60万人以上	-	国家任务	6%
贵州	6%左右	5%	3%左右	6%左右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9%	60万人	5.5%左右	2.8%左右	7.50%
浙江	5%以上	6%以上	3%以内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5%以内	-	4.5%左右
陕西	5.5%左右	-	3%左右	3%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7.5%	40万以上	5.5%以内	-	-
宁夏	6.5%左右	10%	3%左右	5.5%左右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7.5%	8万人	5.5%以内	国家任务	5%
四川	6%左右	-	3%左右	6%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85万人	-	国家任务	-
内蒙古	6%左右	10%以上	3%左右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20万人以上	6%左右	国家任务	-
江西	7%左右	8%以上	3%左右	-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7.5%	41万人	5.5%左右	国家任务	8.5%以上
云南	6%以上	9%左右	3%左右	5%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50万人以上	5.5%以内	下降4%	10%以上
海南	9.5%以上	12%左右	3%左右	15%左右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9%、9.5%	-	-	国家任务	10%左右
广西	5.5%以上	8%以上	3%左右	5%左右	-	-	6%以下	-	-
广东	5%以上	8%	3%左右	5%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110万人以上	5.5%以内	下降2%	6%
山东	5%左右	-	3%左右	5%以上	5%以上	110万人以上	5.5%以内	国家任务	-
河北	6%左右	6.5%左右	3%左右	6%左右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7.5%	-	5.5%左右	下降2%	6%以上
黑龙江	6%左右	8%以上	-	9%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6%以下	-	-
新疆	7%左右	11%左右	3%左右	10%左右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8%	-	5.5%以内	-	12%左右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2、基建：传统与新基建齐发力，推进上万重大项目

公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目标的 24 个省份中，2023 年投资增速目标的平均值为 8%，有 16 个省市目标定为 8% 以上。其中最高为西藏、海南，分别为 13%、12% 左右。天津、广西、黑龙江投资增速目标降幅较大；重庆、海南目标增幅较高，均上调 4 个百分点。

(1)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推进“十四五”重大工程项目。根据各地政府工作报告统计，公布数据的省市共计规划超 1.1 万重大项目，投资金额超 10 万亿元。从各地的部署来看，传统基建项目主要着力发展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交通方面，除传统铁路、公路、机场等重大工程建设外，部分省市提到加强交通枢纽、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等。关注国家首批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山东、新疆）。水利、能源方面，积极推动建设重点水网工程、新能源电力项目、风电光伏基地等。此外，多省市计划深入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推进以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浙江省提出城镇化千亿资金支持“推动政策性银行设立以支持县城城镇化建设为主体的千亿级信贷资金”。

(2) 新基建方面，多个省市提出 2023 年新基建领域重点工作，主要围绕智能化、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具体领域包括布局 5G 基站建设、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集群、超算中心、充电设施建设等。北京、天津、内蒙古、云南、广西、山东等省市均规划完成上万个 5G 基站建设目标，根据各省公布数据，全国 5G 基站建设目标合计约为 35.5 万个。

(3)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带动作用 and 放大效应，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创新建立多元化基础设施投融资体系。此外，部分省市注重区域性产业协同。

3、消费：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三个抓手

2022年，消费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随着四季度防疫优化，消费迎来复苏起点。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各省市强调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充分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部分省份公布社零增速目标，范围在4.5%-12%之间，湖北、福建、甘肃、云南、海南、新疆等省份目标增速超过10%。各地提出的主要任务围绕改善消费条件，创新和优化消费场景，积极推动消费扩容提质。相比于2022年，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加大对服务消费的重视，北京、上海等省市提出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从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教育医疗等领域入手。具体行业方面，各地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餐饮、零售、文旅、养老托育、绿色智能家电等消费场景。

图3：各省市两会积极布局 2023 年消费工作任务

省份	2022年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消费的表达	2023年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消费的表达
西藏	培育新型消费热点，打造“西藏味道”美食街，发展假日经济、夜间经济。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	-
北京	有效激发新供给新需求。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催生的消费业态变化，深入开展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专项行动，鼓励绿色消费，丰富数字消费，发展体育消费，创新生活、文旅消费，大力孵化新消费品牌，扩大优质消费供给。	加紧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强化新消费地标载体建设试点建设80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积极培育数字消费、文化消费、绿色消费、冰雪消费，加强商旅文体等消费跨界融合，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消费。
安徽	做大消费市场。开展皖美消费行动，推动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绿色建材下乡和以旧换新，培育县乡消费、数字消费等新的增长点。壮大一批骨干商贸流通企业，力争新增限上企业1000家。	不失时机恢复和扩大消费。扩容升级“微动消费”行动。积极承接旅游消费释放，全面推进安徽旅游升级发展。发展“互联网+社会服务”等新模式，支持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消费。加大骨干商贸流通企业引育，新增限上企业1000家。
湖北	更大力度促进消费持续恢复。构建多级城市消费梯队，支持武汉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襄阳、宜昌打造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其他创建特色消费中心城市。培育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等消费热点。支持直播电商、智慧零售等新业态发展。	-
辽宁	促进消费扩容升级。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活动。打造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	支持住房改善、养老服务、教育医疗文化体育服务等消费，培育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智能穿戴等消费新增长点，支持沈阳、大连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县域商业发展行动。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
福建	统筹做好福茶、福酒、闽菜、网品、万福商旅等“福消费”文章。	强化优先恢复和扩大消费。深化“全国乐购”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消费。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
河南	着力释放消费需求。壮大新型消费，培育时尚消费，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首店经济、夜经济。稳定汽车、家电、家具等大宗商品消费。着力打造消费市场新地标，支持郑州、洛阳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全面促进消费增长。鼓励新能源汽车等消费，出台智能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消费的补贴政策，开展各类促销活动，促进商贸、餐饮、住宿、文旅等行业尽快恢复。培育发展养老、育幼、医疗、健康、家政等服务消费。
江苏	积极拓展消费新场景，促进绿色家电和新能源汽车消费，培育医疗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服务消费热点，推动文旅消费提质扩容。	大力提振消费市场。
天津	-	加力发展首发首店经济，促进新场景消费赋能。落实搞活汽车流通扩大汽车消费14项措施。办好第三届海河国际消费季。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左右。
甘肃	促进消费扩容升级。支持兰州、天水、酒泉、张掖、庆阳培育建设区域（特色）消费中心城市。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便民市场、特色街区、农村商贸中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
吉林	抓好11个国家级和省级电商示范基地、32个国家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抓好长春、珲春、吉林3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大力促进消费复苏，提振大宗消费，扩大农村消费，恢复文旅消费，创新消费业态和模式。
山西	大力推动批零住餐等传统商贸消费升级，鼓励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新建或改造一批高品质特色商业街、商业综合体、餐饮集聚区。	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再发放一批电子消费券和爱心消费券；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消费；推动甲醇汽车省内推广。
湖南	支持长沙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打造一批“夜间经济”地标和商旅文融合“打卡地”。	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2万亿元。
青海	扩容提质信息、健康、养老等服务消费，推进家政服务标准化试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	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
上海	-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深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全力打造东、西两片国际级消费集聚区，办好“五五购物节”等重大促消费活动。
重庆	抓住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契机。激发县乡消费，鼓励区县开展新能源汽车促销、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培育新型消费。	扩大消费需求，加快打造陆海国际中心、中万象城等消费新地标，繁荣发展“四首”经济等新业态，适时推出消费促进政策等。
贵州	全力促消费，发挥有效需求拉动作用，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长15%以上，游客人均花费增长10%以上。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以上。
浙江	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左右。大力培育消费新热点，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积极发展夜间经济，促旅游市场恢复。	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完善消费支持政策，创新消费场景，优化消费环境，培育消费热点，推动实物消费结构升级和服务消费加快发展。
陕西	围绕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商品和餐饮、娱乐等重点领域开展多样化的消费促进活动，促进消费特别是接触型消费恢复。	-
宁夏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
四川	培育消费热点，发展绿色消费、健康消费、信息消费、数字零售等新型消费，开展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活动。	调整制约消费过时政策，合理增加消费信心。
内蒙古	制定促进消费增长若干措施，推动假日消费、街区市场、门店商铺、夜间经济等全面活跃起来。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鼓励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	必须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当务之急是让商业街、步行街、大商场、小商铺都开起来、旺起来、尽快把元气补回来、把“烟火气”引回来。
江西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3万亿元。统筹配送中心、冷链物流骨干网建设，70%县（市、区）建成县级物流中心，快递服务基本覆盖行政村。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5%左右。
云南	出台促消费增长若干措施，创新打造云南品牌消费节，继续培育消费热点。大力促进汽车、成品油等大宗消费。鼓励体育、信息、绿色等新型消费。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以上。
海南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提振消费需求。
广西	加快建设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和广西世界级旅游城市目的地；开展“百镇千村”生态特色文化旅游创建；加快发展大健康产业”。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5%以上。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教育医疗文化体育服务等消费，提振大宗消费，提振大宗消费，支持边境口岸城市建设国际化消费城市，持续创建国家文旅消费示范城市。
广东	加快推进广州、深圳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规划布局若干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打造特色商圈和示范步行街，建设大湾区国际消费枢纽。扩大汽车、家电、信息等消费。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等大宗消费，加大餐饮、文旅、养老、育幼等服务消费促进力度，加快培育新型消费，发展免税经济、首店经济、共享经济、低空经济。
山东	-	大力推动恢复和扩大消费。实施“山东消费提振年”行动，深入开展“放心消费在山东”活动。开展品质鲁货网购节活动。扩大农村电商覆盖面。举办“黄河大集”活动。实施文旅提质赋能计划。
河北	着力实施项目带动战略，推动内需潜力充分释放，促进消费持续恢复。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以上。着力提振居民消费。加大对餐饮、住宿、零售等行业帮扶力度。扩大汽车、住房、家电等传统消费，促进家政养老、教育体育等服务消费，培育共享经济等新型消费，支持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低碳消费。
黑龙江	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升级，加快培育新型消费	积极推动消费恢复扩容提质升级。
新疆	着力促进消费。完善城乡消费网络，深入推进“快递进村”工程。加快发展新型消费，发展线上线下会展经济，积极培育线上零售、教育、医疗等新型消费，培育发展电商新业态新模式。	推动消费加快复苏。坚持把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发展服务消费。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推动医疗健康、家政服务、教育培训等服务消费提质扩容，促进餐饮消费回升。促进餐饮消费回升，繁荣活跃夜间经济。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4、房地产：化解风险，向新发展模式过渡

(1) 各省市在坚持“房住不炒”基础上，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有效

防范化解房地产企业风险。部分省市提出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逾期交房专项治理。

(2) **供需两端发力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需求侧，因城施策，着力改善预期，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供给端，保持房地产融资平稳有序。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已公布的省市共规划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超43万套。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3) **激活房地产市场、展望新发展模式。**部分省市提出，多措并举激活房地产市场，落实首套房贷款支持政策，优化二套房认定标准。山东、广西、广东政府工作报告提及“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两会召开期间，天津市人大代表、北京市银保监局等也提出将推动本地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指向2023年房地产将有进一步增量政策推动新发展模式的落地。

图4：地方两会对2023年房地产发展作出部署

省份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房地产相关表述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房地产相关表述
安徽	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9.85万套，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	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逾期交房专项治理，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建立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开展支持地方中小银行加快处置不良贷款试点。
辽宁	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3.2万套。	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房住不炒”，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保持房地产融资平稳有序，因城施策，着力改善预期，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3万套，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福建	新开工保障性租赁住房7万套以上	-
河南	坚持“房住不炒”，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7万套	激活房地产市场，落实首套房贷款支持政策，优化二套房认定标准，满足刚性住房需求和改善性需求。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天津	-	为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提供8500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向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租房补贴4亿元。
山西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坚持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扎实做好保交楼、稳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企业风险。
上海	-	建设筹措7.5万套（间）保障性租赁住房。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贵州	-	推动存量房转为公租房、安置房。
浙江	大力发展保障性住房，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新建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25万套（间）。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持“房住不炒”，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
陕西	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坚持租购并举，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8.8万套（间），发展长租房市场	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持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
宁夏	-	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6000套。
内蒙古	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1.2万套	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1.1万套。
海南	-	因地制宜、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广西	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2万套，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6.1万套。	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支持优质房企脱困，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探索培育长租房市场，开工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5万套以上。
广东	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城市安居保障水平。新增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少于25万套（间），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000个以上。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稳妥处置房地产企业债务风险，落实“金融16条”等政策，满足行业合理融资需求，推动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等工作，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强化金融监管和风险监测预警，建立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做好高风险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非法集资等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山东	-	坚持“房住不炒”，因城施策，多措并举激活房地产市场，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
新疆	实施安居保障工程。新建公租房3.17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5.3万套	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5、产业：以制造业为主导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各地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制造业为主导，创新引领，强化链条培育、集群式发展。优势主导产业进一步提质上台阶，推动壮大现有优势产业集群，引导当地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例如内蒙古自治区提出，能源产业为其当家特色产业，要做大做强，推进能源经济多元化、高端化、低碳化转型。加快新兴产业创新突破。培育推动人工智能、生物制造、绿色低碳等领域研发，建设新能源、新材料等为代表的战略新兴产业集群。据各省公布的数据统计，各省市预计建设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共超过63个，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超1.4万亿个。

1、先进制造业。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高端化方面，重点发展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动力装备等领域；智能化转型包括加快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5G、千兆光网、数据中心等建设；绿色方面，关注氢燃料电池、整合锂电、动力系统的新能源汽车领域。

2、现代服务业。培育提质现代服务业，多地强调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挥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发展的提升作用。例如上海市提出，加快现代服务业扩投资、提产能、增效益，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

3、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中小企业、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据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各地提出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共计520个。广东省提出，新推动500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带动10万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江苏省提出，力争数字经济规模突破5.5万亿元。

图5：各地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省份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现代化产业体系相关表述
西藏	狠抓产业发展，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北京	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系统推进新一代数字集群专网、边缘计算体系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数据中心优化提升和算力中心统筹布局，新增5G基站1万个以上。推进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扩区建设，加强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提升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能级，积极布局互联网3.0等新赛道。
安徽	未来5年，深入推进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突出招大引强、提质降本，培育形成4万个亿级产业和10个千亿级产业，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30%左右。深入实施三产“锻长补短”行动计划，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提升健康体育、养老托育、文化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供应链管理等生产性服务业，构建“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体系。加快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湖北	牢牢把握动能转换这个主攻方向，全面提升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
辽宁	着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聚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不断提高“三率”“两化”水平，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发展格局。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
福建	提升“四大经济”质量：实现数字经济增加值2.9万亿元以上；海洋总产值继续保持全国前列；培育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产业；丰富全域旅游产品供给。提升制造业竞争力：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聚焦强链延链补链；聚焦质量品牌建设。提升服务业规模质效：接续实施“引企入闽”工程；推动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积极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以“数字+”“智能+”赋能生活性服务业。
河南	加快建设制造业强省：着力构建装备制造业智能转型，扩大工业母机、智能机器人、高端仪器仪表等产业规模，创建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2025年装备制造业规模突破1.5万亿元；着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着力绿色化数字化转型，打造5G精品网络，5G基站总数突破18万个。
江苏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高标准建好10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和16个省重点集群，打造现代化产业体系新支柱。加快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力争数字经济规模突破5.5万亿元。深入实施现代服务业“331”工程，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争创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0家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30家以上。
天津	更加重视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深入实施制造业立市战略，着力提高现代工业产业核心竞争力。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打好重点产业链攻坚战，建立“链长+链主”双牵引机制，吸引链主企业和高端产业要素加快聚集，培育一批具有牵引带动作用的链主企业。加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聚焦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高标准筹划建设金融街和中央商务区（CBD）。进一步增强金融资源集聚效应和服务支撑作用。大力推动商贸消费提质升级。深化与头部平台企业战略合作，吸引细分领域平台企业和相关产业在津布局。制定实施重点服务业领域企业梯度培育方案，建立培育库，对独角兽、准独角兽企业，种子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分级分类扶持。
甘肃	聚力实体经济振兴，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吉林	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加快石化和新材料产业转型发展；提升医药健康产业竞争力；巩固扩大装备制造优势；大力推进能源产业“源网荷储”协调发展；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数字经济。
山西	以制造业振兴为重点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加快能源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在确保安全生产前提下，加快煤炭先进产能释放，做好电煤稳价保供。完成煤电机组“三改联动”1600万千瓦。加快现代煤化工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促进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加快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提高能源原材料产品精深加工能力。加快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做大做强“链主”“链核”企业。强化专业镇梯次培育，努力打造北方地区新的特色制造产业和消费品工业集聚区。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大力培育数字产业。
湖南	重点抓好岳阳乙烯炼化一体化等十大产业项目。
上海	全力推动产业转型，促进产业向高端、智能、精细、绿色方向发展，打响特色产业园区品牌。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化提升三大先导产业“上海方案”，提高集成电路装备、材料和设计创新发展能力，促进生物医药创新应用推广，优化人工智能自主可控软硬件生态，加快六大重点产业创新突破，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民用航空、空间信息等产业补链固链强链，加快长兴岛海洋产业发展，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元宇宙、智能终端四大新赛道，在未来健康、未来智能、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材料五大领域加速布局。
重庆	奋力抓好以制造业为重点的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贵州	把发展工业作为首要任务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做强做优做大贵州能源集团，原煤产量达1.45亿吨；大力发展矿产资源精深加工；推动酱香白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新能源电池及材料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航空航天等装备制造产业增加值增长7%以上；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比率下降到14.5%左右。
浙江	建设浙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高地。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以数字经济为核心，以现代化交通物流体系为动脉，以现代化基础设施为支撑，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陕西	巩固实体经济发展基础，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驱动力，强化能源工业支撑力，加大数字经济牵引力，增强民营经济竞争力。
宁夏	重点建设“七大产业基地”、打造“十条产业链”。启动实施“1244+N”行动计划，数字信息产业产值达到850亿元。加快建设世界葡萄酒之都、牛羊肉国家储备中心，加力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四川	编制实施新型工业化中长期规划。出台数字四川建设方案，实施国家“东数西算”等重点工程。
内蒙古	以新发展理念塑造发展新优势，在产业集群、要素集聚、资源节约上取得新突破。必须提高产业集聚度、人口集中度和资源环境承载力，走集中集聚集约发展的路子。支持鄂尔多斯建设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加快布局一批新型煤化工项目，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全力推动新能源加快开发和全产业链建设。加快推动钢铁、有色、化工等传统产业链向中下游延伸、向中高端迈进。全方位推进产业数字赋能，依托综合试验区、骨干直联点、算力枢纽节点和东数西算、“千兆城市”，系统部署产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项目。大力推进绿色制造示范创建和节能节水技术改造，采用绿色工艺、使用绿电。加大钢铁、有色、化工等行业技术更新改造，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
云南	推动绿色铝向精深加工和终端制造延伸，扩大光伏电池片和组件产能规模，绿色铝硅全产业链产值达到4100亿元。延伸三七、天麻等优势中药材产业链，做大做强疫苗产业集群，打造化学药产业集群区，生物医药产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促进卷烟结构调整和品牌升级，烟草制品业增加值增长4%以上。加快钢铁、有色、化工等行业技术更新改造，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
海南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积极推动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大力发展数字贸易，争取国产网络游戏试点审批权下放，推进“游戏出海”。支持企业“上云用数赋智”
广西	补链产业薄弱环节，抓好增产增效、补链强基、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等三类项目各500个。开工建设中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华谊三期一阶段等项目。推动新兴产业倍增发展，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信创产业发展，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推进“十百千万”工程。加大机器“换人”、设备换芯、生产换线力度，新增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各60家以上。
广东	推动智能家居、纺织服装、食品工业、五金建材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支持9000家工业企业开展设备更新和技改，新推动7000家以上企业“小升规”，加快推进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努力改出发展新动能。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壮大关键软件、工业互联网、区块链等产业，深化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国家工业互联网示范区建设，新推动500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
山东	建强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动力装备3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首批6个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打造10个百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新打造50个以上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5G、千兆光网、数据中心等建设应用。支持潍坊建设元宇宙产业园。建好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加快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力度，整合锂电、动力系统、整车制造等资源。
河北	聚焦钢铁、装备、石化、食品等传统优势产业，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技改专项行动，实施技改项目5000项以上，创建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100家。实施数字赋能行动。加快产业数字化，开展工业互联网“百城千园行”活动，支持企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产业化，深入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三年“倍增”计划，抓好雄安新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等建设。
新疆	推进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加强国家级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推动组建大型现代物流集团。加快特色农产品电商供应链体系建设，推动社群电商、直播电商、生鲜电商等新业态健康发展。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实施“数字强基”工程，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图6：各省市将先进制造业发展作为高质量发展重要抓手

省份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制造业相关表述
北京	推进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等产业协同项目发展。加强集成电路系列重要研发产业项目建设，聚焦新型抗体、细胞和基因治疗等前沿领域，做强医药健康产业，高标准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等信息科技标杆项目，在卫星互联网、氢能等新兴领域拓展布局，加快新能源汽车优质项目建设。
安徽	先进制造业是安徽加快高质量发展最硬的底盘，要靠扩大投资优化存量、做大增量。加大钢铁、有色、建材、食品、纺织等传统产业升级投入，把推进技术改造与产业整合重组、转换发展动能结合起来，实施亿元以上技改项目1200项。在主导产业集群投资上突破一批链主型大项目，制造业投资占总投资比重进一步提高。提升人工智能、集成电路产业在软件、材料、设备等环节自主可控能力，突出“芯”“车”联动推进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全产业链生态建设，聚焦光伏突破加快新能源产业发展，装备制造营业收入向万亿元冲刺，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产业突破5000亿元。
辽宁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重点推进技术改造示范项目200个，开展重大技术装备攻关60个。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专项行动，支持沈阳机器人及智能制造集群加快发展，做强做大航空装备、船舶与海工装备、数控机床等12个有影响力的优势产业集群，培育壮大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1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推动创新转型和结构调整步入快车道。
福建	提升制造业竞争力：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聚焦强链延链补链；聚焦质量品牌建设。
河南	加快装备制造业智能转型，扩大工业母机、智能机器人、高端仪器仪表等产业规模，创建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2025年装备制造业规模突破1.5万亿元。推动上汽新能源二期、奇瑞新能源二期、比亚迪新能源乘用车及动力电池、宁德时代电池等项目投产达产，力争到2025年汽车产业产值突破万亿元。提升生物医药产业竞争力，培育医学、医药、医养新生态。推动氢能、储能、生命健康、量子信息等产业尽快成规模，争创国家未来产业先导示范区。到2025年形成传统产业为基础、新兴产业为支柱、未来产业为先导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制造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超过30%，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超过30%。 着力数字化绿色化转型。5G基站总数突破18万个。支持郑州创建国家级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国家级数据交易场所。发展算力基础设施，构建云网深度融合的中部算力中心。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新建150个智能工厂和10家智能制造标杆企业，新增上云企业3万家。推动煤炭清洁化利用，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能耗降低4%左右。
江苏	加快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积极发展第三代半导体、元宇宙等未来产业。力争数字经济规模突破5.5万亿元，更大力度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争创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0家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30家以上。扩大有效投资，加大制造业投资力度。
天津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国家超算天津中心更深入、更紧密、更市场化服务全市智能制造、信创产业、生物医药发展，推动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产品技术等场景规模化应用。加快打造京津冀特色细胞谷，推进现代中药创新中心、中国医学科学院细胞产业转化基地等平台建设，在信创、先进材料、生物技术、细胞科学、脑机交互等领域转化一批科研成果，培育发展未来产业。 做大做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加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深入实施智能制造赋能、绿色制造等工程，打造行业级和区域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引育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平台企业，新培育100个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加强智能化应用场景建设，累计建成5G基站6万个。
吉林	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加快石化和新材料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医药健康产业竞争力，巩固扩大装备制造业优势，大力推进能源产业“源网荷储”协调发展。
山西	做强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节能环保等千亿产业；做大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现代医药和大健康、合成生物、现代煤化工等百亿产业；加快量子产业、人工智能、绿色低碳、高速飞车等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打造一批智能工厂、智能车间。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进钢铁、化工等行业工艺装备升级改造，推动焦化企业全面实现干法熄焦，4.3米及以下焦炉全部关停。
湖南	力争新能源汽车产量突破100万辆、占全国10%以上。
上海	加快高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扩投资、提产能、增效益，推动一批引领性强、带动性大、示范性好的高能级产业项目落地。提高集成电路装备、材料和设计创新发展能力，促进生物医药创新产品应用推广，优化人工智能自主可控软硬件生态，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民用航空、空间信息等产业补链固链强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元宇宙、智能终端四大新赛道。
重庆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力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12%，共建成渝国家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等。
贵州	做强做优做大贵州能源集团，原煤产量达1.45亿吨；大力发展矿产资源精深加工；推动酱香白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新能源电池及材料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航空航天装备制造产业增加值增长7%以上。
浙江	“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工程：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现代消费与健康、绿色石化与新材料等4个万亿级先进产业集群，15个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智能光伏、智能电气千亿级特色产业集群，第三代半导体、基因工程、前沿新材料等一批百亿级新星产业集群，新增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150家。
陕西	提升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驱动力。
四川	启动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出台数字四川建设方案，实施国家“东数西算”等重点工程。
内蒙古	加快大型风光基地和源网荷储、风光制氢等场景项目建设，力争并网装机2500万千瓦以上，建成拓展场景应用规模1000万千瓦以上。集中打造风光加强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光伏等清洁能源，能源工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集聚发展电子信息制造和软件信息服务业，加快打造智能终端制造、数据服务和人工智能语音等产业集群，积极发展卫星应用产业。推进工业互联网典型示范应用，实施智能化升级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全国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力争产值三年翻三番。推进稀贵金属材料基因工程，建设锡基、钛基、光电子微电子等产业基地，新材料产业产值达1200亿元以上。
海南	推动风电装备、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和通航飞机等重大项目投产，开工建设中德绿色高端新材料海南示范基地、聚碳酸酯二期等百亿级项目，提升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能级，促进游艇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全省先进制造业增速高于GDP增速，制造业投资增速高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推动海上风电示范试验项目建设。
广西	发挥沿海沿江优势，加快发展石化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电池和材料产业。做实壮大智能家电产业。实施强龙头壮产业行动和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三个一”工程，培育龙头企业20家、链主企业30家、百亿产值企业5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数突破万家。
广东	培育壮大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推动超高清视频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新能源等产业成为新的万亿元级产业集群，加快打造若干5000亿元级的新兴产业集群，在人工智能、量子科技、基因技术、深海空天等领域抢占制高点。
山东	建强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动力装备3个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首批6个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打造10个百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新打造50个以上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5G、千兆光网、数据中心等建设应用。支持潍坊建设元宇宙产业园。建好国家智造工业设计研究院。加快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力度，整合锂电、动力系统、整车制造等资源，尽快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形成竞争优势。
河北	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行动，做强先进制造业集群，打造光电与导航、生物医药等一批产业示范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8%。
黑龙江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优势产业向中高端迈进，推进产业集群发展壮大。
新疆	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大力发展硅基新材料产业，积极发展铝基、铜基、钛基、碳基等新材料产业。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5.1、科技创新：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

科技创新作为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仍然是 2023 年地方政府工作任务的重点。北京、辽宁、福建等 19 个省份将科技创新的重要性排在前三位，27 个省份将其排在 2023 年重要任务的前五。各省市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快产业链与创新链融合，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等。北京、河南、黑龙江等地支持产学研联合，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和共性技术平台；天津、四川、浙江等省市致力于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构建。

各地注重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据政府工作报告公布的数据合计，2023 年各省市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 6.3 万家，高新技术企业不低于 5.5 万家；部分省市加大科研资金投入。新疆省力争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 30%以上，内蒙古自治区本级财政安排科技专项资金增长 20%。

图7：各省市全力以赴支持科技创新

省份	2022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关于科技创新的表述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关于科技创新的表述
北京	全面建设国家实验室，加快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大基础研究投入力度，在未来科技前沿领域布局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深化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着力打造世界领先的科技园区。	打造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推动国家实验室高质量运行，抓好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和共性技术平台。出台基础研究专项行动方案，推广科研经费“包干制”。深化知识产权全环节改革。
安徽	启动科技创新攻坚力量体系建设。争创新的国家实验室。加快建设合肥大科学装置集中区。积极创建合肥滨湖科学城，启动“量子中心”和“科大硅谷”建设。组建运行未来技术研究院、环境研究院，开工建设中科院临床研究院等前沿交叉研究平台。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通过建设“科大硅谷”，发挥中国科大、中科院合肥物质研究院、合工大等高校院所作用，集聚全球科技创新要素。建设跨羊工业互联网等平台，强化要素汇聚耦合。
湖北	推进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打造政产学研用创新创业共同体。实施科技金融“滴灌行动”升级版，设立省科技创新发展基金。	牢牢把握教育科技人才这个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努力构筑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辽宁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4000家、高新技术企业1500家。省内落地转化科技成果4000项以上。推动材料实验室、智能制造实验室、精细化工与催化实验室、国家机器人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引进100个高层次人才团队。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加快沈阳浑南科技城、大连英歌石科学城建设。实施科技企业梯度培育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2.6万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1万家，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达到4500家。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行动，完善科技项目生成管理、成果转化机制，实施100个“揭榜挂帅”项目，创建200个实质性产学研联盟，新建10个中试基地，科技成果转化本地化率超过55%以上。
福建	实施全社会研发投入提升行动、创新平台建设行动、创新主体孵化行动、体制机制创新行动、创新人才培养行动。	突出发挥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集聚效应，支持现有平台建强、早出成果、多出成果。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18%以上。突出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突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引领性的重大科技项目。
河南	构建重大创新平台。重建重振省科学院，与中原科技城、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融合发展，打造全省科技创新策源地。培育单项冠军、“瞪羚”等创新型企业，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突破1.6万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新增100家。	加快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强化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推进省科学院重建重振，启动运行一批研究机构，与中科院等加强科技合作，积极引进一流大学研究院落户中原科技城。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推进协同科研攻关，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强化体制机制创新，强化人才引育力度，深入实施“中原英才计划”。进一步强化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坚决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统筹推进80项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和80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断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强对160家创新型领军企业的集成支持。
江苏	坚持创新第一动力，加快推进科技自立自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集中优势力量向创新“高峰”攀登。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发挥财政专项资金撬动引领作用，聚焦先进材料、高端芯片、工业软件、生物医药、生物育种等亟需突破的领域，全面推动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	进一步强化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坚决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统筹推进80项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和80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断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强对160家创新型领军企业的集成支持。
天津	-	加强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推动151家国家级创新平台提质增效，推进12家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加快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天津中心建设。推动海河实验室产生更多创新成果，孵化更多初创企业。培育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1.1万家。
吉林	谋划争取国家科技力量布局，建设战略性创新平台。持续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双千”工程。支持长春加快打造国家区域创新中心。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制度、科技成果评价办法等，落实好揭榜挂帅制、赛马制，推行科研经费包干制、项目管理里程碑制、结题验收备案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经费支配权、资源调度权，鼓励创新，宽容失败。	推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大力激发人才活力。
山西	提升创新引领力，提升“五好”园区支撑力。	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高质量推进“111”“1331”“136”创新工程，重组2-3家全国重点实验室，新建2-3家省实验室。推进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建设，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和中试基地建设。实施“两个转型”科技支撑专项行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滚动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完成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任务。
湖南	提升创新引领力，提升“五好”园区支撑力。	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00家以上。高水平建设长沙、衡阳“科创中国”试点城市
青海	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和基础研究十年行动，围绕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领域关键技术攻关，继续开展“揭榜挂帅”。用好第二次青藏科考成果。积极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推动产业链和创新链融合对接，提升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大力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加速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狠抓传统产业改造升级。
上海	聚力加快推进科技创新、教育现代化和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进一步增强发展动力和支撑。着力做强科技创新引擎，优化创新创业环境。	持续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深入实施基础研究特区计划、“探索者”计划，启动新一批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实施领军企业培育工程，持续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扩容提质。
贵州	大力推进改革开放创新，激发市场活力发展动力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推动发展动能加快向创新驱动转换。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00户。
浙江	实施重大科研平台设施建设千亿元工程。省级用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资金增长40%。推动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打造综合性科学中心，推动企业加大创新投入，新增创新型领军企业10家、高新技术企业40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8000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建设。全省研发经费投入超1000亿元，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1.5万家、增长20.5%，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万家、营业收入达2.1万亿元，科技创新对经济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聚焦三大科创高地和15大战略领域；建成国家实验室1家、全国重点实验室16家；建设高水平省实验室10家。
四川	落实政府研发投入刚性增长机制和社会多渠道投入激励机制，财政科技支出增长36.9%。聚焦新能源、新材料、乳业、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等重点领域实施一批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大力实施“揭榜挂帅”制度。	支持全国重点实验室在川优化重组，谋划建设第二批天府实验室。持续开展大院大所“聚源兴川”行动，实施100项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项目。
内蒙古	落实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29条措施。高水平建设云南实验室和省技术创新中心。加大院士专家团队、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力度。深化科技人才引，支持设立新型研发机构。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	自治区本级财政安排科技专项资金增长20%。要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任务。自治区今年将全力打造“蒙科聚”科创“一张网”。创新平台要再加码。已获批的国家乳业技术创新中心和重点实验室要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任务。
云南	落实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29条措施。高水平建设云南实验室和省技术创新中心。加大院士专家团队、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力度。深化科技人才引，支持设立新型研发机构。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	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布局实施一批省级重大科技项目，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突破关键核心技术100项以上，净增科技型中小企业1000户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数超过3000户。推进临沧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培育建设生物多样性与生态安全、生物种业、绿色铝基材料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实现400项以上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海南	加快创建崖州国家实验室，打造集种源、种业和市场三大核心功能为一体的“南繁硅谷”。深海领域建设多层次科技平台，在产业化上实现突破。	打赢科技创新三年翻身仗。建设高能级科创平台，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攻坚，实现人才引育大突破。
广西	实施科技创新重大项目110项以上；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00家以上、自治区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00家、“瞪羚”企业30家以上，技术创新中心3家以上。	实施科技“尖峰”行动，聚焦7大领域实施100项以上攻关项目。加强科研院所“一流院所强所”建设。建设区内外联合研发平台和成果转化中试基地。实施“广西人才小高地”等重大人才项目。
广东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加快建设更高层次的科技创新强省。强化战略科技力量，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	支持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建设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光明科学城、西湖国际科教城、深圳医学科学院等重大创新平台。
山东	坚定不移强化科技创新。全力争创海洋国家实验室，加快国家超级计算中心、吸气式发动机热物理实验装置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山东实验室体系重塑攻坚，推进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10家省实验室。	“揭榜挂帅”实施100项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70%以上由企业牵头。推进一批科技示范工程。实施3000项企业技术创新项目。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8万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3.6万家。实施高质量市场主体培育行动，新增单项冠军200家、专精特新企业1000家。
河北	着力建设科技强省，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打造能级创新平台。	推进中科院雄安创新研究院、科创中心中试基地等项目建设。
黑龙江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高质量转化，建设区域创新载体，培育科技创新主体；创新工业振兴机制	围绕重点产业组织产学研联合攻关，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转化，培育壮大科技型企业，提升创新平台支撑能力。
新疆	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强区战略。深化“四方合作”机制，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建设。推进国家双创示范基地、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	加快创新驱动发展。全力推动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和乌鲁木齐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围绕“八大产业集群”和生物医药、种业等优势领域，实施一批重大创新工程。持续提高财政科技投入，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争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30%以上。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6、绿色低碳：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

各省份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多数省份提出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有序发展高质量煤电，推动煤电节能降碳改造；云南、海南等地提出推进碳汇项目开发，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可再生能源与清洁能源方面，重点关注海上风电、风光基地、太阳能发电、源网荷储、风光制氢等领域，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氢能、新型储能等产业。

图8：各省市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省份	2022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双碳政策相关表述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双碳政策相关表述
西藏	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规划建设。开展生态价值本底调查，发展碳汇经济，促进生态富民。努力走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高原绿色之路。	挖掘清洁能源潜能。
北京	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坚持节约优先，以科技创新为牵引，大力开展节能全民行动，稳步推进碳中和行动。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高可再生能源比例。强化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建立健全面向中小微企业和市民的碳普惠激励机制。
安徽	统筹推进节能减碳降碳严控高耗能产业规模和项目数量。推进“外电入皖”，全年受进区外电260亿千瓦时以上。扩大光伏、风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100万千瓦以上。完成造林140万亩。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发布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建立健全全省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推行单位能耗产出效益评价。深入实施能源综合改革试点。推进风光装机倍增工程，加快氢能“制储输用”全链条发展。
湖北	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认真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严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上马，加快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推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牢牢把握好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这个内在要求，加快推动绿色崛起。
辽宁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大力发展氢能等新能源，建设清洁能源强省。实施一批节能减污降碳改造项目。推进城乡清洁供暖。	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实施煤炭总量控制，有序发展高质量煤电，推动煤电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供热改造。大力发展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构建东北区域能源交易中心。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等政策体系，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实施钢铁、石化、有色、建材等行业绿色低碳化改造。加快沈阳、大连、朝阳等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建设。逐步开展碳排放权、用能权等公平分配与交易。
福建	完善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当产业项目、经济增长速度与生态环境发生冲突时，宁可放弃项目，宁可速度降下来一些，也要保护好生态环境。
河南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让节水成为日常习惯、节俭成为自觉行动、节能成为时尚新风。	推动煤炭清洁化利用，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能耗降低4%左右。
江苏	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实施与减污降碳成效挂钩的财政政策，平稳有序落实“双碳”目标，防止“碳冲锋”和“运动式”减碳。	有计划分步骤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天津		实施绿色低碳发展行动。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之路。加快建设美丽天津。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建设能源革命先锋城市。强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建设大港电厂关停替代工程。持续推进“公转铁+散改集”，加大建筑节能推广力度，新增地热能供热能力900万平方米，再生水利用率达到46%。
甘肃	有序推进减排降碳。制定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支持企业能源替代、降碳减碳。积极参与国家碳市场交易。	深入落实“双碳”战略。
吉林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切实增强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大力发展生态旅游。	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大力推进能源产业“源网荷储”协调发展。
山西	深入开展碳达峰山西行动。制定我省“双碳”工作实施意见和碳达峰实施方案，落实落细碳达峰碳中和“1+X”政策体系各项任务，加快推进能源、工业、交通运输、城乡建设等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深入实施减污降碳扩绿增长行动。扎实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营造林400万亩。推进太原、长治首批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建设。逐步建立省市县三级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完成煤电机组“三改联动”1600万千瓦，建设风电光伏五大基地，4.3米及以下焦炉全部关停。
湖南	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抓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	——
青海	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严控“两高”项目盲目上马，科学有序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推动大型风电光伏基地第一批1090万千瓦建成并网。
上海	聚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高水平建设生态宜居城市，积极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提升生态环境品质。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推进LNG站线扩建、分布式光伏建设，发展绿色园区、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供应链，推动海铁联运、江海联运等多式联运发展，实施超低能耗建筑项目200万平方米。推进碳普惠制度建设。
重庆	加快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改造、煤电机组节能降耗改造和城市公共照明节能改造，建设绿色建筑产业园，大力培育循环经济、生态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	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
贵州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绿色经济占地区生产总值达到46%左右	坚定不移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推动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市场化交易。深入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推动公共服务业车辆电动化替代。
浙江	落实好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的政策，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坚决避免“一刀切”、运动式“减碳”。狠抓百个千亿元清洁能源项目建设。	加强绿色电源项目建设，核准开工10个项目，加快建设22个项目，建成投产5个项目，新增并网清洁能源装机200万千瓦、风光装机400万千瓦。加强省外清洁电力入浙项目建设，全容量投产白鹤滩浙特高压直流工程，争取核准开工甘电入浙特高压直流工程。加强LNG接收站和油气管网建设，新增接收能力300万吨/年以上，新增油气长输管道60公里以上。
陕西	推进煤炭高效清洁利用，加快煤电机组节能降耗改造，积极发展煤炭特种燃料、煤基生物可降解材料等。大力发展光伏、风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加快陕北至湖北、神府、晋南3大新能源基地项目建设。	聚焦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坚决当好生态卫士。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宁夏	深化能耗“双控”三年行动，推动能源资源节约集约，重大项目节能评估和产能置换，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坚持生态优先，着力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
四川	推进碳排放权、用能权交易，鼓励参与全国碳市场交易。健全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尽早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	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开展美丽四川建设试点，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
内蒙古	加大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力度，加快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散改集”。实行能耗强度严格控制、总量弹性管理，强化能耗强度标杆引导。	要坚持以新能源带动新工业，锚定“两率先”“两超过”目标，加快大型风光基地和源网荷储、风光制氢等场景项目建设，力争并网装机2500万千瓦以上，建成拓展场景应用规模1000万千瓦以上。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先行先试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
江西	健全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绿色提升战略；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生态样板。
云南	推进绿色能源和绿色制造深度融合。加快“风光水火储”多能互补基地建设，加强数字电网建设，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钢铁、有色、化工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	扎实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完成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构建，加快建设碳资源池，推进碳汇项目开发，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推进九湖流域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和结果应用，支持普洱、澄江、屏边、水富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
海南	加快组建国际碳排放权交易中心。	探索推进“双碳”工作。以热带雨林碳汇为核心，开展碳库调查，开发碳汇产品。充分发挥国际蓝碳研究中心平台作用，办好国际蓝碳学术大会等交流活动。开展碳汇项目开发、减排量核证和市场交易综合试点。通过制度创新推动交通和民生用能绿色化低碳化，倡导绿色低碳生活。
广西	深入实施六大高耗能行业节能改造；加快防城港、贵港、梧州、百色、玉林等五个国家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创建3个以上绿色园区、20家以上绿色工厂。	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
广东	建设大湾区碳排放权交易平台。加快完善能源供应保障体系，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尽早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大力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发展绿色低碳产业。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发展海上风电、抽水蓄能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加快储能电池项目落地建设，大力发展新型储能产业，探索储能融合发展新场景，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碳市场建设。
山东	坚定不移促进生态环境持续好转。严格落实“四水四定”。	稳步推进碳排放“双控”。全面完成“两高”行业违规项目整改。坚持先立后破，关停退出低效煤电机组200万千瓦，完成煤电机组“三改联动”600万千瓦。推进鲁北盐碱地滩涂风光储输一体化基地、丁字湾双碳智谷建设，加快实施二氧化碳捕集与利用工程。
河北	着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稳妥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加快调整能源结构，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增可再生能源装机1000万千瓦。开展钢铁、水泥等7个重点行业企业创A行动，年内升A企业达到60家。抓好节能降碳改造，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3%。深化排污权、用能权交易改革。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扩大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绿色低碳新风尚。
黑龙江	稳步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保护和生态产品价值转换	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推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新疆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编制自治区碳达峰行动方案和“1+N”政策体系方案。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持续推进。工业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优化能耗“双控”管理，推动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两个强度”持续降低。推进公共机构持续降低碳排放强度，推进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公共机构、低碳社区和低碳企业试点示范。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7、对外开放：加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各地计划在 2023 年加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首先，千方百计加强招商引资。各地纷纷提出举办招商峰会、组织企业常态化出海、产业链集群招商、龙头企业招商等，加强中外经贸交流合作，聚焦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帮助外贸企业拓市场、拿订单。多省市明确吸引外资规模增长目标，广西省表示“力争到位资金增长 15%以上”、内蒙古自治区提出“力争引进到位资金 3800 亿元以上”。其次，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建设跨境电商新模式。上海市提出将“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广东省提出，“培育引进一批贸易总部型企业、跨境电商龙头企业、现代商贸流通领军企业，新打造一批千亿元级、万亿元级出口产业集群”。此外，部分省份充分发挥各地方与海外部分地区合作优势，河南省表示“实施对欧招商引资专项行动”、天津市表示将“统筹用好友城资源，加强与美国、欧盟、东盟、东北亚等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与产业合作”。

图9：2023年各省市加大吸引外资力度

省份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吸引外资的表述
西藏	加快做强开放平台。
北京	高标准建设“两区”“三平台”：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行动，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和数字贸易示范区。加快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推动综保区申请创建和创新发展。加紧推进国际航空客运恢复发展。高水平办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界论坛。着力增强各类企业活力；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安徽	强化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联动，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提升外贸规模质量，加快构建链接长三角和中部地区市场枢纽。实施万企百团出海行动。高效运行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拓展提升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功能。壮大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建设使用海外仓350个以上，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30%以上。
湖北	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0%以上。
辽宁	全力扩大高水平开放。高质量融入共建“一带一路”，统筹贸易投资通道平台，加快建设东北亚经贸合作中心枢纽，以高水平开放推动高质量发展。千方百计招商引资。充分发挥商会桥梁纽带作用，开展产业链招商、资本招商、科技招商、以商招商，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招商，常态化“走出去”招引一批大项目好项目。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更大力度吸引利用外资，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全年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增长10%左右。
福建	更大力度稳定和扩大出口：积极推动工贸结合，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积极拓展中小微外贸企业融资渠道，优化出口信保扶持政策，积极完善重点外贸企业服务保障机制，全力促生产、保通畅、育主体。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深入实施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促进外资稳存量、扩增量。深入落实外资企业国民待遇，为外商来闽提供最大程度的便利。深入开展外资招商活动加快外资“双百项目”转化升级。
河南	更大力度发展口岸经济，推进中欧班列“五统一”常态化运行，开行3000班次以上。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发挥港资、台资、日韩和世界500强四个专班作用，突出产业链集群招商、龙头企业招商、股权投资招商等方式，精准对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塑、国内统一大市场重构，实施中欧招商引资专项行动。把更多高质量外资吸引过来。出台新形势下利用外资的政策措施。
江苏	高水平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培育外贸新业态新模式，扎实推进内外贸一体化试点。持续开展鼓励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三年行动。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天津	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构建跨境投融资绿色通道，尽快落地跨境电商“境外海外仓+境内集货仓”模式，打造保税维修再制造创新示范区。深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设，大力培育新兴贸易业态。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统筹用好友城资源，加强与美国、欧盟、东盟、东北亚等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与产业合作，优化“鲁班工坊”全球布局。
甘肃	聚力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提升开放能级水平，全面加强招商引资。
吉林	-
山西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打造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积极吸引外商投资，扩大进出口规模。着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推动太原、大同、运城跨境电商综试区加快建设。着力优化对外开放环境，积极申建山西自贸区，不断提升投资贸易便利化水平。
湖南	-
青海	坚持以政策激励带动外来投资。
上海	全力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落实新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推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国际经贸风险防范和应对体系。
重庆	奋力抓好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好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贵州	推动外商投资增长。
浙江	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体系，全方位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纵深推进义甬舟、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高标准建设自贸试验区和各类开发区，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海外仓、市场采购等新业态，加快建设贸易强省；坚持招大引强，进一步加大重大制造业外资项目招引力度，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
四川	促进外贸外贸稳定发展。加快建设贸易强省，常态化组织企业组团出海，实施千户重点外贸企业培育工程；更大力度招引外资，推动一批标志性外贸项目落地，引进一批技术含量高的中小外贸项目；构筑开放大通道大枢纽，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西线主通道，打造中老班列全国重要集结中心，构建第三亚欧大陆桥国际贸易枢纽。
内蒙古	全力以赴抓招商。精心谋划好招商引资三年行动，聚焦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盯住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民营500强、制造业500强，力争引进到位资金3800亿元以上。今年继续拿出8100万元兑现奖励政策。既深化与俄蒙的合作，又拓展与东盟、欧洲等国家的合作，帮助外贸企业拓市场、拿订单。
江西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更大释放发展活力。
云南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推动标志性项目落地建设，实际利用外资增长20%以上。自贸试验区新设企业数、进出口总额、吸引外资均增长30%以上。
海南	拼抢招商引资。实施国际大招商行动，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0%。促进自贸港“大开放、大改革”。精准招引外资银行和国内高水平金融机构落地展业，支持公募基金落户。先行先试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适时恢复和加密国际航班，开辟更多国际海运航线。
广西	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对外开放。全面铺开平陆运河枢纽和航道建设，加快打造北部湾国际门户港，扩大海铁联运规模和覆盖范围；办好第20届东博会、峰会，建设一批高质量实施RCEP示范项目集聚区；实施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深入推进常态化“走出去”招商，力争到位资金增长15%以上。
广东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重点招引根植性强、竞争力强的科技类制造类企业。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实施贸易强省建设“六大行动”，新打造一批千亿元级、万亿元级出口产业集群。建设大宗商品、电子元器件、飞机、汽车、农副产品、中高端消费品六大进口基地，深度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深入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推动中欧班列提质扩容。
山东	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办好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等主场活动。吸引更多制造业外资项目落地。创新拓展利用外资方式。加大知识产权和外商投资合法权益保护力度。深化拓展与港澳台地区交流合作。为外商来鲁投资提供最大程度的便利。
河北	在扩大开放上有新作为。实施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商贸物流等重点产业集群招商计划，强化产业链招商、精准招商、以商招商。实施外贸创新提升行动，加快建设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扩大大宗商品和先进设备进口。推动开发区能级提升，力争营业收入增长8%以上。深化自贸区创新发展。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合作，支持国际陆港建设，开行中欧班列600列以上。
黑龙江	提高招商引资质效；加快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优化招商引资工作机制。
新疆	推动“一港、两区、五大中心、口岸经济带”建设。加快全国中欧班列回程货物分拨中心、国家级多式联运示范基地、国家进口资源加工示范基地建设。加快建设乌鲁木齐、喀什、阿拉山口、伊犁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大力发展中吉乌公铁多式联运，稳步实现国际航班常态化。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加快乌鲁木齐等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大力吸引和利用外资。重点围绕“八大产业集群”建设开展招商引资，积极承接东中部地区产业组团式、链条式、集群式转移，鼓励和引导各类所有制企业、社会资本和社会组织来疆投资兴业。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8、国企改革：新一轮国企改革将开启

2022年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2023年新一轮国企改革将开启。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及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国企改革的方向上，主要围绕加强国有企业专业化重组和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进行。进一步地，改革还有关于完善国企市场化机制运营；加大国有资本在新基建、新兴产业等领域布局；强化国有企业自主创新。广东省提出“推进省属企业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此外，部分省份表示要加强央企和地方战略合作，例如天津市提出“积极探索央企与地方联合设立创新发展基金”，推动改革释放活力。

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各地表示将营造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企敢投的制度环境；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

图10：各地2023年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省份	2022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国企改革相关表述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国企改革相关表述
安徽	深化国资国企、财税金融等领域改革。深入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和专业化整合，加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建设。	实施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专项行动，持续推进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发挥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平台作用，加大新基建、新兴产业等领域布局。推动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和整合重组，支持省属企业与国内国际一流企业合资合作。
湖北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推动省属国资国企做大做强。	牢牢把握深化改革这个根本动力，深度激发全社会发展活力。
辽宁	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扎实推进辽宁沈阳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	制定实施新一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行动方案，加快国企整合重组，因企施策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市场化运营机制，聚焦主责主业，把资源向主业集聚、向优势企业集聚。扎实推进沈阳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充分发挥中央驻辽机构作用。加强央地合作，为央企搭建参与地方经济发展的平台，深化在重大基础设施、重点支柱产业等领域合作。
福建	-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省属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
江苏	全面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优化国有资本战略性布局，促进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增强产业链供应链支撑和带动能力。	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增强国企核心功能。
天津	-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有序有效实施国企改革重组，加强与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合作，注入更多优质外部资源要素，积极探索央企与地方联合设立创新发展基金，打造一批创新型国企，推动改革释放活力。
吉林	深化财税金融改革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山西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有企业苦练内功、提质增效，力争用2-3年时间推动省属企业基本消灭亏损特别是子公司亏损，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坚持管控流程、数智支撑，加快建设国企数智化管理平台，协同实施业务流程重组和信息化建设，促进管理加强和效率提升。	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力争主要经营指标尽快突破“两线”。
青海	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健全完善国资监管机制。	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上海	-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实施建设世界一流企业六大强企计划，优化国有投资运营公司功能，实施新一轮提高国有上市公司质量行动，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完善“1+3+N”监管体系。深化央地全面战略合作。
重庆	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启动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一企一策”支持市属国有企业转型发展。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施国企改革提质增效行动，开展整合国资基金助推产业发展专项行动。
浙江	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优化布局、调整结构，推动国有企业承担好责任、发挥好功能、发展好企业。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打造一批创新型龙头企业。
四川	打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收官战”，抓好“1+6”重大改革专项，支持成都争创全国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区。	实施新一轮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专项行动。
内蒙古	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开展对标行业一流管理提升专项行动。	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行动，实施一流企业创建工程，聚焦优势行业和关键领域整合重组一批、组建设立一批、做强做大一批、推动上市一批，加快组建“蒙”字号国企方阵。
江西	-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更大释放发展活力。
云南	国企改革不断深化，云投集团跻身世界500强。组织新一轮央企入滇。	聚焦管理、发展、脱困、改革，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发展行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加快设立一流企业。
海南	-	未来5年，推动国资国企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
广东	加大省属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力度，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开展大湾区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推进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和“科改示范行动”。	实施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强化国有企业自主创新，推进省属企业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
山东	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一批“国字号”落地山东，搭建创新平台很给力。	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落实好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十条”政策。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积极稳妥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加大国有企业科技创新考核权重。
河北	-	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健全国资监管职能体系。
黑龙江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新疆	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高质量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优化国有资本产业布局，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在交通、能源、化工、矿产、水利、农牧、城建、旅游、物流、环保、金融、数字经济、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打造一批龙头骨干企业。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9、防风险：化解金融、房地产、债务风险

关于防风险的表述，主要分为金融与房地产风险防范、安全生产两个部分。

(1) 金融风险方面，各地围绕化解和预防金融、政府债务、房地产风险进行讨论，防止形成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安徽、河南、青海等省市提示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村镇银行风险等银行风险防范；辽宁、吉林、山西等12个省市提出重点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包括严禁地方通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违规举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推动政府隐性债务化解等。房地产风险方面，安徽、辽宁、内蒙古、广东等省份提出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主要针对存量房企风险，继续落实“保交楼”等重要任务。广东省提出“稳妥处置房地产企业债务风险”、内蒙古自治区表示“落实行业融资支持政策，帮助优质房企渡过难关”。

(2) 安全生产方面，相较于2022年，更多省市的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聚焦危化品、燃气、自建房、消防、交通、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严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

图11：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强调金融风险防范

省份	2022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金融监管相关表述	2023年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金融监管相关表述
北京	坚决防范化解各类金融风险。健全多元纠纷调解机制，大力解决信访积案和突出问题。	坚决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风险。
安徽	推进地方金融监管立法，推广省地方金融“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稳妥化解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和重点企业信用违约风险。完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推动地方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发展。	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逾期交房专项治理，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建立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开展支持地方中小银行加快处置不良贷款试点。
湖北	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稳妥有效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金融、房地产等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牢牢把握安全稳定这个基础前提，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湖北。
辽宁	稳妥有序化解风险。持续分类推进城商行和农信机构改革。依法推进华晨集团司法重整。稳妥化解政府存量隐性债务。	加快推进城商行“一行一策”改革，全面实施农信系统整体改革，完成省级农商行组建，高标准建设沈阳金融法庭。严格落实企业债券风险排查预警机制，重拳打击非法集资和逃废债行为。加强隐性债务监管，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房住不炒”，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
福建	-	严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严防新技术新应用带来的风险。
河南	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领域风险。完善债券风险监测预警机制，用好省企信保基金，因企施策化解重点企业债务风险。完成城商行、农信社改制化险工作，压降高风险机构。积极稳妥处置问题楼盘。	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做好中原银行改革重组后半篇文章。加快推进农信社改革，完成河南农商联合银行组建。抓好4家村镇银行后续风险处置，分类推进其他村镇银行改革重组。积极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吉林	着力防范金融风险，着力防范债务风险。	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肃财经纪律。
山西	推进高风险农商行、农信社、村镇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加快清收处置不良资产。加强穿透式监管、日常审计监督和跨领域、跨行业金融风险管控，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	推进分领域财政事权划分改革。着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深入推进农信社改革化险推动新机构顺利挂牌。健全现代金融企业制度。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青海	-	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控制在5%以下。
上海	-	完善地方金融监管制度，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重庆	加强金融法治建设，开展虚拟货币、私募基金、第三方财富管理等风险排查，落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	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贵州	-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守住安全稳定底线。守牢政府债务和金融风险底线，严禁地方通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违规举债。
浙江	持续防范化解企业债务风险，有序处置私募投资基金等风险点，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依法稳妥处置房地产领域风险，稳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依法有序处置企业债务风险、私募投资基金风险，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
陕西	依法加强对资本的有效监管。深入推进重点市县隐性债务风险化解和融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屏障。维护经济金融安全。
宁夏	健全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机制，精准“排雷”，设置资本红绿灯	切实保障金融安全。
内蒙古	严肃财经纪律，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强化企业自救主体责任，稳妥化解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化解信用类债券违约风险。	开展政府债务化险渡峰行动，继续实施“四个一批”举措帮助基层化债，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严禁变相举债、虚假化债，完成全区年度化债任务。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增加一般性转移支付，减少专项转移支付，自治区本级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预算支出53亿元。有效处置地方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开展房地产化险渡峰行动，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落实行业融资支持政策，帮助优质房企渡过难关，有效防范处置逾期交付风险。
江西	-	安全发展战略：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
云南	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动投资项目和工程建设项目全链条优化审批、全流程监管。健全社保基金监管体系。	强化财政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加强基层财政运行监测预警，坚决兜住基层“三保”底线。严控高风险地区新增债务规模，防范地方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平台化”，积极稳妥推进县级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强化省属企业债务化解和约束，“一企一策”挂牌督战、穿透监管和联动管控。推进地方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加快金融监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海南	-	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水平。
广西	-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兜牢基层“三保”底线。
广东	二是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积极有效应对中美贸易摩擦，确保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加强地方金融法治与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建设，依法打击非法集资，稳妥处置各类风险。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稳妥处置房地产企业债务风险，落实“金融16条”等政策，满足行业合理融资需求，推动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等工作。做好高风险地区法人金融机构、非法集资等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山东	坚定不移守好安全发展底线。	抓好经济金融安全。防范化解产业链供应链风险。完善基层“三保”长效机制。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监测预警。深化“公安工程”。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
河北	着力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北	稳妥化解金融、政府债务等领域风险。
黑龙江	有效防范重点领域风险	深化财政金融体制改革。
新疆	-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优化完善改进风险管控工作机制，统筹防范化解各领域风险隐患。

资料来源：各省市政府工作报告、开源证券研究所

10、风险提示

政策执行力度不及预期，经济超预期下行。

特别声明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已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根据上述规定，开源证券评定此研报的风险等级为R3（中风险），因此通过公共平台推送的研报其适用的投资者类别仅限定为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若您并非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普通投资者，请取消阅读，请勿收藏、接收或使用本研报中的任何信息。因此受限于访问权限的设置，若给您造成不便，烦请见谅！感谢您给予的理解与配合。

分析师承诺

负责准备本报告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关于任何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分析人员的个人观点。负责准备本报告的分析师获取报酬的评判因素包括研究的质量和准确性、客户的反馈、竞争性因素以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收益。所有研究分析师或工作人员保证他们报酬的任何一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具体的推荐意见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证券评级	买入（Buy）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outperform）	预计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Neutral）	预计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减持（underperform）	预计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行业评级	看好（overweight）	预计行业超越整体市场表现；
	中性（Neutral）	预计行业与整体市场表现基本持平；
	看淡（underperform）	预计行业弱于整体市场表现。

备注：评级标准为以报告日后的6~12个月内，证券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表现，其中A股基准指数为沪深300指数、港股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新三板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美股基准指数为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分析、估值方法的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本报告采用的各种估值方法及模型均有其局限性，估值结果不保证所涉及证券能够在该价格交易。

法律声明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证券经营机构，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开源证券客户的，属于商业秘密材料，只有开源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开源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客户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若本报告的接收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做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开源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开源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开源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开源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开源证券研究所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号陆家嘴金控广场1号楼10层
邮编：200120
邮箱：research@kysec.cn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30号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45层
邮编：518000
邮箱：research@kysec.cn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金贸大厦C2座9层
邮编：100044
邮箱：research@kysec.cn

西安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邮编：710065
邮箱：research@kysec.cn